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中植一客成都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一客”）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关联方中植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新能源”）借款，最高借款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限定额度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在上述期限内借款的成本为不超过 5%/年，资金使用的方式、金额等由公司及中植一客根据资金使用需要与中植新能源签署具体借款协议。经协商，公司本次向关联方借款无需提供相关抵押或担保。

中植新能源系由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陈汉康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中植新能源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冉耕先生和申志东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中植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汉康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车城东五路 137 号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4 年 11 月 14 日

经营范围：设计、研发及销售汽车；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投资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经查询，中植新能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关联方中植新能源借款，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限定额度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本次借款的成本为不超过 5%/年。资金使用的方式、金额等由公司根据资金使用需要与中植新能源签署具体借款协议。本次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无需公司提供抵押或担保。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关联方借款是基于公司目前现状及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和稳定。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及中植一客与中植新能源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 3.75 亿元。

六、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慎分析与核查，公司本次向关联方中植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借款事项可缓解公司资金压力，解决公司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本次向关联方借款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公正、

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日